**附件二**

**“外语人才”申报工作安排**

一、该计划申请人须为我校外国语学院全日制在校生或在编在岗教学科研人员 。其中：留学身份为本科插班生的申请人仅为我校校际交流项目录取学生。

二、申请人应于**2014年4月15日**前将“四川大学2014年国际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附件一)、邀请信复印件及外语水平证明交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派管科。

三、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审核申请人报名资格后，通知申请人于2014年4月21日-5月5日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请按以下要求选择:

申报留学身份：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博士生、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硕士生、本科生（参照“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计划”执行）、本科插班生

申请表类型：本科生类、研究生类、访问学者类

申报项目名称：国际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

可利用合作渠道：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外语人才

四、申请人须按照**相应身份类别选派办法（《2014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及访问学者（含博士后）项目选派办法》、《2014年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选派办法》、《2014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选派办法》或《2014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的有关规定准备申请材料。**

五、网申注意事项：

1. **上传照片时请上传大小不超过50K的扫描肖像照。**

2.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请按系统提示完成网上提交并打印此表，并在“申请人保证”栏中签名。

3. 申请人打印留基委申请表时，《单位推荐意见表》将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表中第二项“推荐单位意见”一栏，需由所在学院认真核对申请人所填信息后填写，并由负责人签字，加盖所在学院公章。请申请人将该“意见”内容以word文档发送至邮箱：gpyjs2012@163.com。

4. 上传文件必须为PDF格式，每项材料上传一个PDF文件，单个PDF大小不能超过3MB。

五、申请人应在**5月5日**前将全部申请材料交至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派管科。